

中国民用航空局



CIVIL AVIATION
ADMINISTRATION OF CHINA

CAAC
适 航 指 令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 内容涉及飞行安全, 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 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 CAD2011-MULT-32R3

修正案号: 39-9486

一. 标题: 起落架-修理后的主起落架轮轴-缩短寿命限制

二. 适用范围:

本适航指令适用性如下:

1. 所有制造序列号的空客 A330-201、A330-202、A330-203、A330-223、A330-243、A330-301、A330-302、A330-303、A330-321、A330-322、A330-323、A330-341、A330-342 和 A330-343 飞机, 制造序列号为 0896、0905、0913 (见下段) 及在生产线上完成空客改装 (MOD) 54500 的飞机除外。
2. 制造序列号为 0896、0905、0913 的空客 A330-343 飞机, 在役完成了空客服务通告 (SB) A330-32-3273 的飞机除外。
3. 所有制造序列号的空客 A340-211、A340-212、A340-213、A340-311、A340-312 和 A340-313 飞机, 生产线上完成空客改装 (MOD) 54500 的飞机除外。

三. 参考文件:

1. EASA AD 2018-0150 (2018 年 7 月 16 日颁发)
2. Airbus SB A330-32-3282 R3 版 (2017 年 10 月 24 日发布)
3. Airbus SB A340-32-4311 R3 版 (2017 年 10 月 24 日发布)

使用上述参考文件 “2.”、“3.” 的后续批准版本用来符合本指令的要求也可接受。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本指令替代 CAD2011-MULT-32R2 39-9263

1. 原因

EASA 之前通过空客公司和 Messier-Bugatti-Dowty 公司收到一份来自 MRO 的报告, 事关一些主起落架 (MLG) 轮轴完成的特定修理。调查发现, 这些轮轴机加工的倒角半径小至 0.4 mm。

这种状态如不纠正, 会对这些零部件的疲劳寿命产生不利影响, 可能降低飞机的结构完整性。疲劳分析的结果表明这些受影响的主起落架轮轴的寿命限制必须减少并且低于 A330 和 A340 飞机适航限制章节 (ALS) 第 1 部分的要求。

为纠正此不安全状态, CAAC 颁发了 CAD 2011-MULT-32 (对应 EASA AD 2011-0170), 要求在超过经验证的缩短后的寿命限制之前, 更换主起落架轮轴。指令颁发后, 发现其他一些主起落架轮轴在同一个 MRO 做过修理。为此, CAAC 颁发了 CAD 2011-MULT-32R1 (对应 EASA AD 2013-0067), 保留了被替代指令的要求, 并要求更换其他批次受影响的主起落架轮轴。

上述 AD 颁发后, 有报告称另外两家 MRO 在其他的主起落架轮轴上进行了相似的错误修理, 需要缩短寿命限制。空客公司已将受影响的主起落架轮轴及相关寿命限制发布在适用机型的空客 SB A330-32-3282 和 SB A340-32-4311 中。

为此, CAAC 颁发了 CAD 2011-MULT-32R2 (对应 EASA AD 2017-0245), 保留了被替代指令的要求, 并要求标识并更换受影响的主起落架轮轴。

上段中 AD 颁发后, 发现符合性时间的表格中缺失了一些机型, 同时确认符合性时间有必要被澄清。

基于上述原因, 本 AD 保留了被替代指令 CAD 2011-MULT-32R2 的要求, 同时引入了必要的澄清。

2. 措施和符合性时间

按照 EASA AD 2018-0150 (2018 年 7 月 16 日颁发) 中“Definitions”和“Required Action(s) and Compliance Time(s)”章的内容执行。

3. 其他规定

无。

4. 等效替代

（1）完成本适航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等效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 但必须得到适航审定部门的批准。

（2）在使用任何经批准的等效替代方法之前, 通知有关飞行标准部门的主管监察员。

五. 生效日期: 2018 年 07 月 30 日

六. 颁发日期: 2018 年 07 月 24 日

七. 联系人: 王烨
中国民用航空上海航空器适航审定中心
021-22321176